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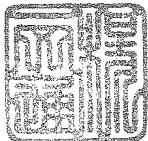
晶宇生物科技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屆第七次董事會議事錄

時間：中華民國一〇二年三月十九日星期二 下午三時整

地點：本公司會議室

主席：楊文通



記錄：李義祥



與會董事：楊文通、王獻煌、楊劉柑、賴千惠、瞿瑞華、蔡金萬

列席：林慈齡、蔣坤勝、劉人豪、李義祥、黃裕峰會計師

一、報告事項

第一案

案由：報告上次會議決議事項執行情形。

說明：確認上次會議執行進度如下—

項次	議案	決議	目前執行狀況
1.	通過本公司 102 年度營業計畫書。	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已依規定執行及每月檢討。
2	通過本公司 102 年度稽核計畫。	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已依規定執行。

第二案 本公司最近期財務業務暨內部稽核事項報告。

說明：請相關主管針對近期主要財務(請參閱附件第 1~2 頁)業務暨內部稽核事項(請參閱附件第 3 頁)提出說明。

第三案 本公司 IFRS 轉換進度控制報告(請參閱附件第 4 頁)。

說明：依原通過之導入計劃執行。

第四案 本公司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以下簡稱 IFRSs)對保留盈餘之影響及提列特別盈餘公積數額之報告。

說明：依 101.4.6 金管證發字第 1010012865 號函規定報告如下：

1. 本公司因採用 IFRSs 編製財務報告致 101 年 1 月 1 日(轉換日)保留盈餘淨增加 1,361,859 元，累積至 102 年 1 月 1 日則為淨增加 1,407,160 元。
2. 本公司因首次採用 IFRSs 致轉換日保留盈餘淨增加，因選擇適用 IFRSs 第一號豁免項目時，並無調整股東權益項下之未實現重估增值及累計換算調整數(利益)，故依 101.4.6 金管證發字第 1010012865 號函規定，102 年 1 月 1 日無須就前述轉入保留盈餘部分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二、承認及討論事項

第一案

案由：本公司民國一〇一〇年度財務報表，提請審議案。

說明：1. 本公司民國一〇一〇年度財務報表業已編製完竣，如附件，

提請審議。

2.以上財務報表，擬提請監察人查核並送交董事會通過後，再

提送股東會承認，提請 討論。

決議：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第二案

案由：本公司一〇一年度虧損撥補案，提請 審議。

說 明：1.由於本公司帳上已無資本公積，故本年度擬不提列資本公

積以彌補累積虧損。

2.本公司 101 年度稅後純損為新台幣 31,882,217 元，期末累

積虧損為新台幣 233,175,575 元，故不分配員工紅利及股

東紅利(請參閱虧損撥補表)。

3.上述提案經董事會通過後，經提請監察人審查後，將提報

股東會承認。

決議：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第三案

案由：本公司一〇一年度內部控制聲明書，提請 通過。

說明：本公司一〇一年度內部控制聲明書(請參閱附件第 5 頁)。

決議：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第四案

案由：修正本公司章程部份條文，提請 通過。

說明：依公司營運實際需求辦理，本公司章程修正前後條文對照表，
(請參閱第 6~7 頁)。

決議：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第五案

案由：本公司股東會議事規則，提請 修正。

說明：依證交所臺證上一字第 1020003468 號辦理，本次修正條文對
照表，請參閱附件，提請 修正(請參閱 8~10 頁)。

決議：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第六案

案由：一〇二年股東常會召開事宜，提請討論。

說明：一〇二年股東常會預訂召開時間、地點暨主要召集事由如下—

1. 股東會召開日期:102/06/20 星期四上午 10:00
2. 股東會召開地點:苗栗縣竹南鎮科中路 31 號(本公司大會議室)
3. 召集事由：

(一) 報告事項：

- (1) 本公司一〇一年度營業報告。

(2) 監察人審查一〇一年度決算報告。

(3) 本公司董事會議事規範部分條文修正報告。

(4) 本公司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以下簡稱 IFRSs)對保留盈餘之影響及提列特別盈餘公積數額之報告。

(5) 其他報告。

(二) 承認事項：

(1) 承認一〇一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

(2) 承認一〇一年度虧損撥補案。

(三) 討論事項：

(1) 修正本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部份條文案。

(2) 修正本公司章程部份條文案。

(3) 修正本公司股東會議事規則案。

(四) 其他議案及臨時動議：

其他應敘明事項：

1. 開會通知書及委託書將於開會 30 日前寄發各股東，屆時如未收到者，請書名股東戶號、姓名及詳細地址逕向本公司股務代理機構富邦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股務代理部洽詢補發(電話：02-2361-1300)。

2. 依證券交易法第 26 條之 2 規定，凡持股未滿一仟股之股東，其股東會之召集通知得於開會三十日前以公告方式為之，故不另行寄發開會通知書，請股東攜帶身分證及原留印鑑向本公司股務代理機構富邦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股務代理部(地址：台北市許昌街 17 號 2 樓，電話：02-23611300)洽詢開會事宜或於當日前往出席股東常會。持股滿一仟股以上之股東其開會通知書將於股東常會前三十日寄發各股東，屆時未收到者，請書明股東戶號、戶名、身分證字號或統一編號，逕向本公司股務代理機構富邦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股務代理部(地址：台北市許昌街 17 號 2 樓，電話：02-23611300)洽詢。

3. 本公司依公司法第 172 條之 1 規定受理股東就本次股東常會之提案權起迄日期：一〇二年四月十五日(星期一)至一〇二年四月二十四日(星期三)。受理提案地點：苗栗縣竹南鎮科中路 31 號(本公司財務部)，電話：(037)585585。

4. 依公司法第 165 條規定，本公司股票自一〇二年四月二十二日(星期一)起至一〇二年六月二十日(星期四)止，停止過戶登記，凡持有本公司股票尚未辦理過戶者，請於一〇二年四月十九日(星期五)下午四時三十分前駕臨本公司股務代理機構富邦綜合證券股務代理部辦理過戶手續(郵寄過戶者以郵戳為憑)。參加集保戶者，由台灣集中保管結算所股份有限公司統一辦理過戶手續。

5. 本次股東常會如有公開徵求委託書之情事，徵求人應於股東常會前 38 日 (102 年 5 月 10 日) 依規定將相關資料送達本公司 (地址：苗栗縣竹南縣科中路 31 號，電話：037-585585)，並副知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發展基金會。

決議：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三、 臨時動議：

四、 散會。

晶宇生物科技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屆第七次董事會

簽到簿

日期：中華民國一〇二年三月十九日星期二 下午三時整

出席及列席人員：

職稱	姓名	簽到	備註	應出席次數 (不含本次)	已出席次數 (不含本次)	累計 出席率 (含本次)
董事長	楊文通	楊文通		7	7	100%
董事	王獻煌	王獻煌		7	7	100%
董事	楊劉柑	楊劉柑		7	5	75%
董事	林春湖			7	5	63%
董事	賴千惠	賴千惠		7	7	100%
獨立 董事	瞿瑞華	瞿瑞華		7	7	100%
獨立 董事	蔡金萬	蔡金萬		7	6	88%
監察人	林慈齡	林慈齡		7	7	100%
監察人	蔣坤勝	蔣坤勝		7	5	75%
稽核 主管	劉人豪	劉人豪		7	7	100%

董事出席 6 人、請假 1 人、缺席 人